

证券代码:001326 证券简称:联域股份 公告编号:2026-002

深圳市联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联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或“联域股份”)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6年1月26日在深圳市宝安区燕罗街道罗田社区象山大道172号正大工业城办公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26年1月10日以邮件、电话、专人送达等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实际出席董事5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深圳市联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约束机制,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充分调动核心人员的积极性和创造性,有效提升核心团队凝聚力和企业核心竞争力,为股东创造价值,公司和员工三方利益结合在一起,使双方共同关注公司的长远发展,确保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在充分保障股东利益的前提下,按照收益与贡献对等的原则,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制定了《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拟向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已全票审议通过了本议案。详细内容请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摘要》。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该议案属于特别决议事项,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股东大会时间将另行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为保证激励计划的顺利实施,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制定了《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已全票审议通过了本议案。详细内容请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该议案属于特别决议事项,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股东大会时间将另行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为高效、有序地完成公司本次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公司董事会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激励计划的相关具体事宜,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事项:

1. 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负责具体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以下事项:

(1) 授权董事会确定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日;

(2) 授权董事会在公司出现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或缩股、配股等事宜时,按照激励计划的规定对限制性股票数量进行相应的调整;

深圳市联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月28日

证券代码:301486 证券简称:致尚科技 公告编号:2026-001

深圳市致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下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

公司持股5%以下股东刘东生先生、刘东利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1. 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深圳市致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刘东生先生持有公司股份数3,707,72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88%,为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刘东利先生持有公司股份数390,6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30%,上述股份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后集中竞价交易取得,为无限售流通股。刘东生先生与刘东利先生为兄弟关系,刘东生先生与刘东利先生均无在公司任职。

2.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刘东生先生与刘东利先生因个人资金需求,计划于公告披露之日起3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以集中竞价的方式合计减持本公司股份累计不超过1,286,809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以大宗交易方式合计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2,573,619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为128,680,995股)。在任意连续90日内,通过集中竞价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通过大宗交易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

前述股东为持股5%以下股东,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本公司披露减持计划为履行在招股说明书中的减持承诺公司股份将提前3个交易日公告的承诺。

若在减持期间公司有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股份变动事项,上述股份数量做相应调整,但减持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不变。

公司于近日收到刘东生先生与刘东利先生出具的《股份减持计划告知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减持股东的基本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数(股)

1 刘东生 5%以下股东 3,707,720 2.8813%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后集中竞价交易取得

2 刘东利 5%以下股东 390,600 0.3039%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后集中竞价交易取得

刘东生先生与刘东利先生为兄弟关系,刘东生先生与刘东利先生均无在公司任职。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1. 减持原因:自身资金需求

2. 拟减持股份来源:刘东生先生所持股份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取得的股份;刘东利先生所持股份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后集中竞价交易取得

3. 减持方式:集中竞价、大宗交易

4. 减持价格:在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则的前提下,根据减持时的市场价格及交易方式确定。

5. 减持数量及比例:刘东生先生与刘东利先生以集中竞价的方式合计减持本公司股份累计不超过1,286,809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以大宗交易方式合计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2,573,619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为128,680,995股。在任意连续90日内,通过集中竞价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通过大宗交易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若在减持期间公司有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股份变动事项,上述股份数量做相应调整,但减持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不变。

6. 减持期间:自本减持计划公告披露之日起三个交易日后的三个月内。

7. 刘东生先生与刘东利先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
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

深圳市致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月27日

证券代码:002101 证券简称:广东鸿图 公告编号:2026-007
广东鸿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议案的情形。

2. 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

3.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26年1月27日10:00

网络投票时间为:2026年1月27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1月27日9:15-29:20,10:11-13:00,14: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1月27日9:15-15:00的任一时间。

2.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广东鸿图一楼多媒体中心

3. 会议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 现场会议主持人:廖坚

6. 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7. 会议的出席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授权委托代表人数共计178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361,187,78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95.89%。其中,现场出席股东会的股东或股东授权委托代表人数共计11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347,000,868股,占公司股本总数的52.2431%;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167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4,096,919股,占公司股本总数的0.6167%。

会议出席情况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就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聘用2025年度审计机构暨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具体详见公司2025年11月20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

同意350,890,730股,占出席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数的99.9012%;

反对232,350股,占出席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数的0.0062%;

弃权114,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600股),占出席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数的0.0032%。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具体详见公司2025年12月30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

同意350,890,987股,占出席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数的99.9155%;

反对179,600股,占出席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数的0.0011%;

弃权117,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600股),占出席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数的0.0034%。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减少公司注册资本暨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具体详见公司2025年12月30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

同意350,824,287股,占出席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数的99.8965%;

反对246,700股,占出席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数的0.0702%;

弃权116,8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600股),占出席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数的0.0033%。

本议案已获得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数的2/3以上通过。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之非独立董事选举(适用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

1. 选举刘东生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350,227,350股,占出席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数的99.7265%;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3,126,722股,占出席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数的97.3107%。

深圳市鸿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一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688486 证券简称:龙迅股份 公告编号:2026-002

龙迅半导体(合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司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结项的募投项目名称:高清视频桥接及处理芯片开发和产业化项目

● 本次节余金额为6,061.07万元,公司拟将节余募集资金6,061.07万元(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

鉴于龙迅半导体(合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龙迅股份”)募投项目

“高清视频桥接及处理芯片开发和产业化项目”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公司于2026年1月27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2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募投项目“高清视频桥接及处理芯片开发和产业化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6,061.07万元(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行使了决策权,并同意将该募投项目结项,并同意将该募投项目结项的决策权交由董事长行使。

公司拟将节余募集资金6,061.07万元(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

公司拟将节余募集资金6,061.07万元